附件1

常州市推荐江苏省第十六批特级教师候选人名额分配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区域** | **推荐名额** | **其中** |
| **指定学科** | **乡村教师** | **校长和教科研训人员** |
| 1 | 天宁 | 4  | 至少1人 | 至少1人 | 至多1人 |

备注：

1、指定学科指思政课、体育艺术、信息技术、心理健康、科学、综合实践、通用技术、劳动等学科。

2、乡村教师指义务教育学校及幼儿园中的乡村教师。

3、校长和教科研训人员是指校级正职领导（不含幼儿园园长）和教科研训机构人员。